

四川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审批意见书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川府土（绵）〔2022〕42号

关于绵阳市2022年第79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

申请文件	绵阳市游仙区人民政府关于绵阳市2022年第79批次建设用地的请示（绵游府〔2022〕109号）					
用地面积（公顷）	土地所有权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总计
		合计	其中耕地			
	集体	0.9461	0.9461	0.1319		1.0780
	国有					
合计	0.9461	0.9461	0.1319		1.0780	
土地位置	游仙区石马镇涪江社区4、5组。					
批复意见	同意将游仙区上列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同时征收上列建设用地，总计土地1.0780公顷。 					
主送	绵阳市人民政府					
抄送	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成都局，省发展改革委，公安厅，民政厅，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自然资源厅，四川省税务局，游仙区人民政府					

注：本意见书一式25份